乌龙街道办事处2022年消防安全应急预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云南省消防条例》、和《突发事件应对法》、《昆明市呈贡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为规范乌龙街道办事处消防安全的应急响应、应急处置工作，坚持消防安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进一步夯实街道处消防安全应急管理基础，加强街道区域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及时有效地实施应急救援，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结合街道实际情况，制定本消防安全应急预案。

**一、适用范围**

乌龙街道辖区各种消防安全事故和区消防大队下达支援其他地区救火命令。

**二、预案启动标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启动本预案：
　　(1)辖区内发生较大火情，有可能造成较大财产和经济损失时。

(2)超出企业、社区自身应急处置能力的消防安全事故时。

(3)街道认为需要启动的消防安全事故，并将火灾情况上报区消防大队，请求支援。

**三、工作原则**

(1)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由街道办事处统一指挥，协调消防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街道各部门、社区、学校、企业按照各自职责和权限，负责有关消防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街道各部门、社区、学校和各企业是消防安全的责任主体，要结合实际制定相应的消防安全应急预案，完善消防安全应急机制。

(2)以人为本，安全第一。在保障应急救援人员生命安全的前提下，以救援受伤及生命安全受到威胁人员为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地减少火灾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3)常备不懈，平战结合。街道消防安全应急小组要作好物质储备、预案演练、队伍建设等工作；建立、健全、完善重特大火灾事故的预防、预警机制。

(4)信息共享，资源整合。发生各类火灾事故时，由办事处统一指挥调度，同时应逐级向上级人民政府报告。

**四、消防安全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及职责**

乌龙街道办事处设立消防安全应急救援指挥工作组，指挥长由街道办事处主任**邵杨晖**同志担任，副指挥长乌龙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范志俊同志担任，指挥部下设现场处置工作组、应急抢险灭火救援工作组、后勤保障组、医疗救护组、情况通报工作组、事故调查工作组工作组七个工作组。

消防安全应急救援指挥办公室下设在乌龙街道综合执法队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综合执法队队长张新同志兼任。

1、现场处置工作组

**组  长 李永祥 乌龙街道办事处党工委书记**

**副组长 邵杨晖 乌龙街道办事处主任**

**成 员 乌龙街道各相关部门、事发地社区书记、企业负责人、乌龙街道办事处城管中队全体人员**

**职  责：(1)组织无关人员紧急疏散、撤离、封闭火灾现场并设置危险警戒线；（2）防止群众私自返回火灾现场无序抢运设备、物资等；(3)完成指挥部交办的其它任务。**

2**、应急抢险灭火救援工作组**

**组 长 范志俊 乌龙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成 员 各社区微型消防站队伍、企业专职消防队伍、当天值班全体人员、综合执法队、乌龙街道办事处涉农中心全体工作人员**

**职 责：(1)接到火灾通知后，负责第一时间将配备的应急灭火设备运送到火灾现场并参与灭火扑救，同时根据火势情况，请求区消防队支援；（2）负责立即切断火灾现场电源、易燃易爆气源及其他可能影响火势蔓延、扩大的危险源头，防止火灾事故扩大化；**

3、**后勤保障组**

**组 长 史千夫 乌龙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成 员 乌龙街道党政综合办全体人员**

**职 责：(1) 建立火灾信息通报制度，及时向指挥部、各工作组通报信息；(2) 负责紧急调度车辆运送救火设备及物资等；（3）配合组织医务人员对受伤人员进行抢救。**

4、**医疗救护组**

**组 长 史千夫 乌龙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成 员 乌龙街道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全体人员**

**职 责 ：（1）接到消防应急救援通知后，立即通知乌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启动医疗救援应急预案:；（2）在街道指挥部的指导下，对受伤人员进行紧急救护工作；（3）根据人员伤势程度，及时向上级有关医疗、卫生机构求援。**

5**、情况通报工作组**

**组 长 李文斌 乌龙街道办事处纪工委书记**

**副组长 樊 娇 乌龙街道办事处宣传委员**

**成 员 乌龙街道办事处纪工委全体工作人员、基层党建办公室全体工作人员**

**职 责：（1）根据指挥部授权及时、准确、全面的向区委、区政府及相关部门上报灾情和社会发布灾情；（2）对事故发展情况、所采取的措施、存在的问题要认真做好记录，直至事件完全解决。（3）做好后期灾情防治宣传材料的准备工作。（4）做好人员工作纪律的监督工作。**

6**、事故调查组**

**组 长 赵志平 乌龙派出所所长**

**成 员 乌龙派出所全体人员、乌龙街道办事处综合执法队全体人员、乌龙街道办事处经济发展办全体人员。**

**职 责：（1）火灾扑灭之后，乌龙街道办事处迅速组织有关部门，成立联合调查组，查明火因；（2）对肇事者和有关负责人，依法及时作出处理，并向上级有关部门上报处理结果；（3）对事故地点相关企业、人员进行消防安全知识教育。**

**五、纪律要求**

**街道各部门必须按照指挥部的相关要求履行职责，凡是擅自离岗、不服从指挥、相互推诿、拖延，给辖区人民群众造成重大损失的人和事，将依据相关规定处理。**

 **乌龙街道办事处**

 **2022年5月30日**